

股票代码：000882

股票简称：华联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4-049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接到公司控股股东北京华联集团投资控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联集团”）的通知，获悉华联集团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和再质押。本次股份质押事项为华联集团银行借款到期还款后续借，质押股份数量及所对应的融资金额与之前保持不变。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（万股）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起始日	解除日期	质权人/申请人等
华联集团	是	3,830	5.00%	1.40%	2023年4月14日	2024年7月17日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
华联集团	是	18,000	23.51%	6.58%	2023年4月14日	2024年7月17日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
合计		21,830	28.52%	7.97%			

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后，华联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中仍处于质押状态的股份数量为 30,627 万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1.19%）。

二、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(一) 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1、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	本次质押数量(万股)	占其所持股份比例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	是否为限售股(如是,注明限售类型)	是否补质	是否为充押	质押起始日	质押到期日	质权人	质押用途
华联集团	是	3,830	5.00%	1.40%	否	否	否	2024年7月17日	办理完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	自身生产经营
华联集团	是	18,000	23.51%	6.58%	否	否	否	2024年7月17日	办理完解除质押登记之日	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顺义支行	自身生产经营
合计		21,830	28.52%	7.97%							

本次股份质押不涉及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。

2、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,华联集团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:

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(万股)	持股比例	本次质押前质	本次质押后质	占其所持股份	占公司总股本	已质押股份情况	未质押股份情况
------	----------	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	---------	---------

			押股份 数 量 (万 股)	押股份 数 量 (万 股)	比 例	比 例	已 质 押 股 份 限 售 和 冻 结、标 记 数 量	占 已 质 押 股 份 比 例	未 质 押 股 份 限 售 和 冻 结 数 量	占 未 质 押 股 份 比 例
华联 集团	76,548.1637	27.96%	30,627	52,457	68.53%	19.16%	0	0	0	0
合计	76,548.1637	27.96%	30,627	52,457	68.53%	19.16%	0	0	0	0

(二) 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

1、华联集团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。

2、华联集团没有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；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累计数量为 38,747 万股，占其所持股份比例为 50.62%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4.15%，所对应的担保债权最高本金金额为 7.5 亿元。

华联集团还款资金来源为其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，华联集团资信情况良好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付能力。

3、华联集团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、违规担保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。

4、本次股份质押事项对公司生产经营、公司治理等不产生实质性影响。本次质押的股份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；
- 2、证券质押登记证明；
- 3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。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华联商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年7月19日